

伯特伦旅馆之谜

〔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著

徐炳雄 译

贵州人民出版社

第一章

在西郊地区中心，有一些小巷子，除了经验丰富的出租车司机以外，几乎没什么人知道。出租车司机们能胸有成竹地在里面游弋自如，然后得意洋洋地到达帕克巷、伯克利广场或南奥德利大巷。

如果你从帕克大街拐上一条不知名的路，左右再拐几次弯，你就会发现自己到了一条安静的街道上，伯特伦旅馆就在你的右手边。伯特伦旅馆已经有很长的历史了。战争期间，它左右两边的房屋全都毁于一旦，但它却毫无损伤。当然，依房产经纪人的话说，它不可能避免被磕被碰，不可能一点破坏的痕迹也没有，不过只用了一笔数目不大的费用来修整，这座房子就恢复了原貌。到一九五五年，它看上去就跟一九三九年的时候完全一模一样了——高贵、朴实，静静地流露出自己不凡的价值。

这就是伯特伦旅馆，客人们长年不断。其中有高级神职人员，乡村贵族的未亡人以及在昂贵的仪表进修学校念书的姑娘们，她们回家度假途中也在这里下榻。（“现在的伦敦，适合单身姑娘住的地方真是少得可怜，而伯特伦旅馆恰恰就是这些少数地方之一。我们好几年都是在那里住的。”）

当然，曾经有过许多与伯特伦属相同模式的旅馆，其中一些依然存在。但是几乎所有这样的旅馆都感到改革是势在必行的。为了迎合不同的顾客，它们进行了必要的现代化改造。伯特伦也不例外，不得不加以改造，但它做得丝毫不露痕迹，不经意的一眼看去，是一点也看不出来的。

大门外的台阶下站着的门卫，乍一看不亚于一位陆军元帅，金色穗带和金属勋表装点着他那有男子气概的宽阔胸膛。他的举止绝对无可挑剔。当你因患风湿而艰难地从轿车或出租车里出来时，他体贴而关切地迎你出来，小心地引导你走上台阶并领你穿过静静转动的大门。

进入门内，如果这是你第一次来到伯特伦，你会几乎惊奇地发现自己又回到了一个消失的世界。时光倒流，你再一次置身于爱德华时代的英格兰。

当然是有中央空调的，但是不能明显地感觉到。像以前一样，在中央大休息厅里，有两处壁炉的煤火总是烧得旺旺的。壁炉旁的黄铜煤斗亮得一尘不染，好像是由爱德华时代的女仆擦拭的。里面盛着的煤块，大小也和那时候的一模一样。休息大厅铺着毛绒绒的柔红色天鹅绒地毯，给人一种舒适感。扶手椅都不是现在这个时代的。椅面离地板很高，这样患了风湿的老太太们就不必不雅地挣扎着站起来；和

如今许多昂贵入时的椅子不一样，这些椅子的椅面不是位于臀部和膝部中间，这样就不会给患有关节炎或坐骨神经痛的人带来什么痛苦。而且这些椅子也都不是一种型号的，有的直背，有的躺背，椅宽各不相同以适应不同的胖瘦体形。不管高矮胖瘦，几乎任何体形的人都可以在伯特伦找到一张适合自己的椅子。

现在是喝茶的时间，大厅里坐满了人。其实休息大厅并不是可以饮茶的惟一地方。旅馆内有一个客厅（用印花棉布装饰的）；一个吸烟室（由于某种不为人知的原因只供男士使用），里面的大椅子都是用上等皮制成的；还有两个书房，你可以带一个要好的朋友来，在安静的角落里舒适地说些闲话——如果愿意，你还可以在那里写信。除了这些令人惬意的爱德华时代的休息场所外，旅馆中还有一些其它的宁静的休息场所。没有以任何形式标示，但需要它们的人都知道。有一个双重酒吧，里面有两个服务员。一个是美国人，他使美国客人有宾至如归的感觉，并为客人提供波旁酒、裸麦酒，及各式鸡尾酒。另一个酒吧侍者是英国人，他为客人们提供雪利酒和皮姆斯一号酒，还可以和那些来参加重要赛马会而住在伯特伦的中年绅士们很在行地谈论阿斯科特和纽伯里的赛马。走廊的尽头还偷偷地为那些要求看电视的客人藏着一间电视机房。

但是人们还是最喜欢在门厅的休息大厅里喝下午茶。上了年纪的女士们喜欢看人们进进出出，认认老朋友，感叹着世事的多变。休息大厅还吸引了许多美国客人，他们在这里能看到英国贵族认认真真平心静气地喝着传统的下午

茶。实际上下午茶是伯特伦的一大特色。

这里一切都是那么完美。主持旅馆日常仪式的是亨利。他身材高大挺拔，五十多岁，慈祥，热心，有着那些久已消失的人种——完美无缺的仆役长——所特有的谦和而威严的风范。身材纤细的年轻侍者们在亨利严格的指挥下进行日常的实际工作。旅馆里有许多印有徽章的银制托盘，英王乔治时代的银制茶壶。还有瓷器，即使不是罗金厄姆和达文波特的，看起来也很像。布林德厄尔式服务是最受人欢迎的。茶也是上好的，印度、锡兰、大吉岭、兰普森等地出产的。至于吃的东西，你可以点任何想吃的——而且肯定会吃到。

这天，十一月十七日，从莱斯特郡来的六十五岁的塞利纳·哈茨夫人正以老太太们所特有的兴趣吃着可口的涂满黄油的松饼。

她虽然把精力集中在松饼上，但每当内屋的两扇大门打开有新人进来时，她总要猛然抬起头来。

她微笑着点点头欢迎勒斯科姆上校的到来。他的身材笔挺，有军人风范，脖子上挂着一副单筒望远镜。她像独裁者一般傲慢地招手示意让他过来。过了一会儿，勒斯科姆上校来到她身边。

“你好，塞利纳，哪阵风把你给吹过来啦？”

“牙医，”塞利纳夫人嚼着松饼，含糊不清地说，“我想既然来了，那就到哈利大街的那人那儿看看我的关节炎。你知道我指的是谁。”

虽然哈利大街上治疗各种疾病的时髦医生有几百人，勒斯科姆的确知道她指的是哪位。

“有好转吗？”他问道。

“我想是有的，”塞利纳夫人勉强说道，“一个非同一般的家伙，出其不意地揪住我的脖子，就像是鸡脖子一样给拧了一下。”她小心地转动自己的脖子。

“疼吗？”

“那样拧脖子肯定疼。不过时间短我还来不及感觉。”老夫人继续小心地转动着脖子，“现在感觉不错。我多年来头一次能从右肩膀上看到东西了。”

她实际验证了一下然后惊叫道：

“我确信那是老简·马普尔呢，我原以为她死了多年了。她看来老得像一百多岁了。”

勒斯科姆上校向简·马普尔小姐那边瞟了一眼，但并没有什么兴趣：伯特伦里总有少数像这样被他称作“长毛老猫”的人。

塞利纳夫人继续说道：

“你在伦敦还能品尝到松饼的惟一地方。真正的松饼。知道吗，去年我去美国，他们那儿在早餐菜单上也有叫松饼的东西，但根本不是真正的松饼！只是些加葡萄干的茶饼。为什么也叫松饼呢？”

她把最后一口沾满黄油的食物塞进嘴里，很不明显地往旁边看看。亨利立刻显形，他不紧不慢，但像是突然之间就出现在塞利纳夫人面前。

“您还要点什么，夫人？蛋糕？”

“蛋糕？”塞利纳夫人想了想，拿不定主意。

“我们这儿有非常可口的芳香子实糕，夫人，我向您推

荐。”

“芳香子实糕？我已经很多年没吃过了，是正宗的吗？”

“哦，是的，夫人。厨子有多年的秘方，我肯定您会喜欢的。”

亨利跟一个随员使了个眼色，年轻人马上退下去吩咐制作芳香子实糕。

“我想您去过新伯里吧，德里克？”

“是的。天气实在是太冷了，我连最后两场赛马都没看。实在是糟糕的一天。哈利的那匹小母驹一点也不怎么样。”

“我就觉得它不会怎么样。斯旺希尔达怎么样？”

“最后是第四，”勒斯科姆站起身来，“我得去安排我的房间。”

他穿过休息大厅向前台接待处走去，同时注意到了室内的桌子和客人。在这里喝茶的人数量惊人，就像回到了以前。战后，把喝茶当作一顿饭已经有点过时了，但在伯特伦显然不是那么回事。这些人都是谁呀？两个教士和奇斯尔汉普顿的牧师。对了，在那边角落里有一个捆着绑腿的人，一位主教，绝不会低于主教！看来这儿缺的只是教皇了。“职务最低也得是大教堂中的教士的人才能负担起伯特伦的花销。”上校想道。普通的神职人员是来不起这些地方的，可怜的魔鬼们。这样再进一步想想，他不明白像塞利纳·哈茨这样的人怎么能付得起，她每年只有大约两便士的钱来养活自己。还有贝里老太太，从萨默塞特来的波斯尔韦特太太和西比尔·克尔——她们都跟教堂里的老鼠一样穷。

想着想着，他来到柜台前，接待员戈林奇小姐亲切地向

她问候。戈林奇小姐是老朋友了，她认识旅馆中的每一位老主顾，像对皇室成员一样从没忘记过一张脸。她看上去衣着老式但很可敬。髻曲微黄的头发（似乎很老式的发夹），黑色丝裙，高耸的胸前垂着一个硕大的金项链盒，还别了个刻有浮雕的宝石胸针。

“十四号，”戈林奇小姐说，“我想您上次住的也是十四号房间，勒斯科姆上校，而且很喜欢它。那间安静。”

“我真不能想象你是如何把这些事都记住的，戈林奇小姐。”

“我们想使老朋友们住得舒适些。”

“来到这里面，使我仿佛又回到很久以前。好像什么都没改变。”

他停住了，汉弗莱斯先生从里面的一个房间出来跟他打招呼。

汉弗莱斯先生经常被初来乍到的人当作伯特伦先生本人。谁是伯特伦先生，或者是否真的有伯特伦先生，这样的问题已经消失在废墟的迷雾中了。伯特伦旅馆创建于1840年，但从没有人有兴趣追溯其历史。它就那么坚实而实际地矗立在那里。有人把汉弗莱斯先生称为伯特伦先生时，他也从来不纠正，如果人们希望他是伯特伦先生，那么他就是伯特伦先生。勒斯科姆上校知道他的名字，但他不知道汉弗莱斯到底是旅馆的管理者还是所有者。他觉得更像是后者。

汉弗莱斯先生五十来岁，风度很好，颇有下级部长的风范。他可以在任何时候满足客人们不同的要求。他可以谈论赛车商店、板球、外国政治，可以讲些皇家轶事、提供车展

信息，他还知道时下上演的最有意思的剧目——向美国游客建议去哪里观光，即使时间再短也能看到英格兰特色。对于不同收入不同口味的顾客，哪些餐厅最适合他们就餐，他也是非常在行。他这样热心为顾客服务，并没有贬低自己的身份。他不是随时待命的。戈林奇小姐对这些事同样熟悉，并且可以高效地一点一点地转述出来。时不时地，汉弗莱斯先生会像太阳般出现在地平线上一会儿，以他的个人关注使某个人感到荣幸。

这一刻是勒斯科姆上校有这样的荣幸。他们就几个老套的赛马问题交换了看法，但勒斯科姆上校仍想着他的那个疑问。这里终于有了可以给他答案的人。

“告诉我，汉弗莱斯，那些可爱的老太太们是怎么住这儿来的呢？”

“哦，你对此一直疑惑不解吗？”汉弗莱斯觉得很有意思，“嗯，答案很简单。她们是负担不起的，除非……”他停顿了一下。

“除非你们对她们实行特价优惠，对吗？”

“差不多。她们一般不知道自己享受优惠，即使意识到了，她们也会认为那是因为她们是老顾客的缘故。”

“不会就那样吧？”

“嗯，勒斯科姆上校，我是在经营一家旅馆，我不能让它亏本。”

“那你怎么来赚钱呢？”

“这是有关气氛的问题……到我们国家的陌生人（尤其是美国人，因为他们有钱）对英国是什么样子有自己奇怪的

想法。你知道，我谈的不是那些经常在大西洋上往来的富有的商业巨头们。他们通常会去萨伏依或多切斯特旅馆。他们要享受全套的现代化设施、美国食品，还有一切能使他们觉得在美国有的东西。但是还有许多难得来一次的外国游客，他们希望英国应该是一一嗯，我不说像狄更斯时代那么遥远，但他们起码读过《克兰福德》和亨利·詹姆斯的作品，他们不希望发现英国竟然和他们自己的国家没什么两样。所以他们回去后就会说：‘在伦敦有一个了不起的地方，叫作伯特伦旅馆，那里就像回到了一百年前。它就是古老的英格兰。那儿住的都是什么样的人啊！你在别的地方是绝不会碰到的！了不起的公爵夫人。那里供应所有古老的英式菜肴，有美味的旧式牛排布丁！你肯定从未品尝过这样的东西。有上好的牛腰肉和羊肉，还有旧式的英式茶以及美妙的英式早餐。当然还有一些日常有特色的东西。那里非常舒适，而且温暖。他们用木柴烧火取暖。’”

汉弗莱斯停止模仿，笑了笑差点咧开了嘴。

“我明白了，”勒斯科姆若有所思地说，“这些人，没落的贵族，古老世家里贫困的成员，他们都是些很好的道具吗？”

汉弗莱斯点头表示赞同。

“我确实不知道有没有人想到过这个问题。当然我发现伯特伦可以说是完全具备条件的，所欠缺的就是那些昂贵的老古董了。所有来这里的人都觉得这是他们自己发现的，而其他人都不知道。”

“我想，”勒斯科姆说，“那些古董一定非常昂贵吧？”

“噢，是的。这地方得看起来像爱德华时代，但也得有现

代人习以为常的舒适条件。我们那些亲爱的——请原谅我这样称呼她们——肯定会发觉虽然新世纪开始了，但生活并没有变化。而我们的游客既可以感受到另一个时代的氛围，又可以享受到在家习以为常缺了就活不下去的东西。”

“有时是不是很难办到呢？”勒斯科姆问道。

“不太难。像暖气，美国人要求——我得说是需求——的比英国人要高出至少十华氏度。我们实际上有两种很不一样的客房。英国人住一种，美国人住另一种。这些房间看来都是一样的，但实际上有很大差别——像浴室里的电动剃须刀、淋浴喷头和浴盆；如果你想要吃美式早餐，我们提供麦片、冰橙汁，等等，当然如果愿意还可以吃英式早餐。”

“鸡蛋和熏肉？”

“对——不过如果需要的话，品种远不仅这些，熏咸鲱，腰子和熏肉，冷松鸡肉，约克火腿，还有牛津橘子酱。”

“我明天早上一定要把这些名字都记起来，在家里再也吃不到这样的东西了。”

汉弗莱斯笑了笑。

“大部分男士只点鸡蛋和熏肉。他们——嗯，他们已经不再惦记着那些以前曾经有过的东西了。”

“是的，是的……记得我小的时候……餐具架都让热菜给烫得直哼哼……那是多么奢侈的生活啊。”

“我们尽量满足顾客们的任何要求。”

“包括芳香子实糕和松饼——对，我明白了，各取所需……，，

“你说什么？”

“随便说说而已，汉弗莱斯。两个极端的联合。”

上校拿着戈林奇小姐给他的钥匙转身走开了，一个侍从过来领他到电梯。不经意间，他看到塞利纳·哈茨夫人正和她那叫做简什么的朋友坐在一起。

第二章

“我想你现在还住在可爱的圣玛丽米德吧？”塞利纳夫人说道，“那可真是个恬美宁静的村庄！我经常想起它，我想它还是老样子吧？”

“嗯，不太一样了。”马普尔小姐想到了自己居住之处的某些方面。新的住宅区，对乡公所的扩建，使高速路大街面目全非的时髦的临街店——她叹了口气。“我想，人总得接受变化。”

“进步，”塞利纳夫人含糊不清地说，“尽管在我看来这不是什么进步。看看他们现在搞的那些漂亮的水管装置。各种各样的颜色，他们称之为‘涂饰’——看上去倒是不错，但是那些提按类型的又有哪一个真的是‘提’或‘按’一下就管用的呢？每次去朋友家，你都会在洗手间看到这一类的标记——‘急速按下，然后放开’，‘向左侧拉’，‘迅速放开’。但是

在过去，你只要随便地拉起把手，水就会像瀑布一样立刻流出来——这是亲爱的梅德门哈姆的大主教。”当一个长相英俊的年长教士从旁边经过时，塞利纳夫人停来说，“我想他几乎快瞎了，不过是个了不起的有战斗精神的神父。”

一小段关于神职人员的谈话开始了，其间穿插着塞利纳夫人向许多朋友和熟人的招呼，他们中很多都不是她本来以为是的人。她和马普尔小姐谈了一会儿“过去的时光”，但是马普尔小姐与塞利纳夫人的生活经历大相径庭，她们的怀旧也仅限于几年的时间，那时候新寡而手头拮据的塞利纳夫人住在圣玛丽米德村一栋小房子里的那段日子，她的二儿子那期间就驻扎在附近的一个空军基地。

“你来伦敦时总住在这儿吗，简？奇怪，我以前怎么从没在这儿见过你？”

“噢，不是的。我花不起这钱，而且，这些日子我几乎没离开过家。不是的，是我的一个好心的外甥女，她觉得到伦敦走走对我来说将是一个赏心乐事。琼是个好心的姑娘——也许可以勉强称得上是个姑娘。”马普尔小姐不安地想到琼现在都该近五十岁了。“要知道，她是个画家，颇有名气的画家。琼·韦斯特。她前不久刚办了个画展。”

塞利纳夫人对画家没什么兴趣，实际上对任何有关艺术的事她都不感兴趣。她认为作家、美术家和音乐家都是些聪明的善于表演的动物；她对他们比较宽容，而内心里还是奇怪为什么他们想做他们所做的事。

“我想这些时髦人物，”她说，目光游移不定，“那是西塞莉·朗赫斯特——我看她又染了头发。”

“恐怕亲爱的琼还真挺时髦的。”

在这一点上，马普尔小姐大错特错了。琼·韦斯特二十来年前倒是时髦过，但现在已被年轻一代的暴发户式的艺术家们看成是彻底的老古董了。

马普尔小姐稍稍瞥了一眼西塞莉·朗赫斯特的头发，便又沉浸到幸福的回忆之中，她想起了琼是多么的好心。琼曾对她丈夫说：“我希望我们能为可怜的老舅妈简做点什么。她从没离开过家。你说她是否愿意去伯恩茅斯住上一两周呢？”

“好主意。”雷蒙德·韦斯特说。他上本书写得非常成功，所以心情相当好。

“我觉得她很喜欢西印度群岛的那次旅行，尽管遗憾的是她给卷入一起谋杀案中，这对她这把年纪的人来说可真不是件好事。”

“她好像总碰到这样的事情。”

雷蒙德很喜欢他的老舅妈，经常为她筹划一些娱乐，还把他认为可能会使她感兴趣的书送给她。令他吃惊的是她常常礼貌地谢绝这些款待，尽管她总是说这些书“非常精彩”，他有时怀疑她从没读过它们。当然了，她的视力是越来越不行了。

在最后一点上，他错了。马普尔小姐的视力对她这个年龄来说是很不错的，而且总是怀着强烈的兴趣和乐趣注意着发生在她周围的一切事物。

对于琼的在伯恩茅斯的一家最好的旅馆住一两周的提议，她有点犹豫，喃喃地说：“亲爱的，你们真是，真是太好

了，可是我真的不想……”

“可这对你有好处，简舅妈。偶尔离开家出去走走很有好处。那会给你新的想法，新的东西去思考。”

“啊，是的，你说的很对，我是愿意到外面去转转，调节一下。不过，也许不是伯恩茅斯。”

琼有点儿惊奇，她还以为伯恩茅斯是简舅妈最想去的地方。

“伯恩茅斯？还是托基？”

“我真正想去的地方是——”马普尔小姐迟疑着。

“哪儿？”

“我想你们肯定会觉得我太傻。”

“不，我保证不会的。”（这个老太太到底想去哪儿呢？）

“我真的想去伯特伦旅馆——在伦敦。”

“伯特伦旅馆？”这名字依稀熟悉。

马普尔小姐急切把话一古脑地倒了出来。

“我在那儿住过一次——我十四岁的时候。是跟我的叔叔婶婶一起的，是托马斯叔叔，他是伊利的教士，我从来没忘记过这次经历。要是我真能住在那儿——一周就足够了——两周可能会太贵。”

“噢，那没关系，当然你会去的。我本该想到你可能要去伦敦——那儿商店什么的应有尽有。我们将安排好一切——如果伯特伦旅馆还在的话。那么多的旅馆都已经消失了，不是毁于战火，就是倒闭。”

“不，我碰巧得知伯特伦旅馆还在营业。我有一封从那儿发出的信——我的美国朋友，波士顿的艾米·麦卡利斯

特寄来的。她和她丈夫那时住在那儿。”

“很好，那么我得先行一步，把一切都打点好。”她温柔地接着说，“恐怕你会发现跟您知道它的那时候相比，它已变了许多，所以不要失望。”

但是伯特伦旅馆没有变化。它正是从前的老样子。在马普尔小姐看来，实在是太奇妙了。事实上，她怀疑……

这一切实在太好了，简直不可能是真的。凭她平常敏锐的直觉，她很清楚自己只是想使旧日的记忆重放光彩。她的大部分生活不可避免地用在了回忆往日的欢乐上。如果你能和别人一同回忆，那可是真正的幸福。如今可不这么容易了，和她同时代的人大都已经过世了。而她仍坐在那儿回忆着。奇妙的是，现在的一切似乎使她获得了新生——简·马普尔，那个两颊粉红，肤色白皙，神情急切的小姑娘……从许多方面看还真是个傻姑娘……还有那个和自己极不相称的年轻人，他的名字是——哦，天哪，现在她竟记不起来了！她的母亲那样坚决地将他们的友情消灭于萌芽之中是多么明智啊！许多年后她曾与他邂逅——他的样子真是糟透了！那时候她至少有一星期是哭着睡着的！

当然，现在——她思索着，现在……这些可怜的小东西们，她们有些人有母亲，但绝不是那种好母亲——她们不能保护自己的女儿远离愚蠢的恋情、私生子和过早的不幸婚姻。这真是太让人悲哀了。

她朋友的声音打断了这些冥想。

“哎呀，我从来没有。那是一对，没错——贝斯·塞奇威克在那边！最不可能的地方——”